

北京中天顺达通讯工程有限公司“8·15” 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调查报告

2017年8月15日9时许，在百善镇百沙路670公交总站门口，小汤山站机场路105和106电线杆之间发生一起触电事故，造成一人（樊伟东）死亡。

事故发生后，依据《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》、《北京市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办法》的规定，成立了由区安全监管局、昌平公安分局、区人力社保局、区总工会等部门组成事故联合调查组，对此事故展开了全面的调查。并邀请区监察委参与，同时委托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对事故原因进行分析。

调查组通过现场勘查、相关人员询问和综合分析，现已查明事故经过及原因，认定了事故性质和责任，提出了对有关责任人员、责任单位的处理建议，针对事故暴露出的问题提出了防范及整改措施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事故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事故单位情况

北京中天顺达通讯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中天顺达公司），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；住所：北京市通州区永乐店镇柴厂屯村东（联航大厦）1-616；法定代表人：崔艳艳；注册资本：1000万元；成立日期：2015年05月21日；经营范围：专业承包、工程勘察设计等。

（二）劳务关系

2017年8月11日下午，中天顺达公司负责人胡路彬通过朋友祖满朝联系到樊武强，并让樊武强核查百沙镇百沙路附近是否能敷设光缆。8月15日，樊武强让工人樊伟东、樊志鹏到百沙路附近核查现场情况。樊武强、樊伟东、樊志鹏均未与中天顺达公司签订劳动合同。

（三）事故发生的经过及救援情况

2017年8月15日5时许，樊武强安排樊伟东、樊志鹏前往百善镇百沙路附近核查电线杆是否能敷设光缆。9时许，樊伟东、樊志鹏到达百沙路670公交总站门口后，樊伟东右肩扛着约4米长的不锈钢伸缩直梯，与樊志鹏并排沿着小汤山站机场路供电线路往西开始核查线路，当樊伟东走到距小汤山站机场路106电线杆（10kv）往东约44米时，不锈钢伸缩直梯碰到10kv高压线，樊伟东被电突然倒地。

事故发生后，樊志鹏对樊伟东进行简单救援后，开车前往百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求救。医护人员到达现场后对樊伟东进行抢救的同时，樊志鹏拨打了999急救电话。999医护人员赶到现场将樊伟东送往积水潭回龙观医院抢救，经医护人员确认樊伟东死亡。

二、事故原因及性质

调查组依法对事故现场进行了认真勘查，及时提取了相关物证和书证，对事故相关人员进行了调查询问，并委托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对事故直接原因开展技术鉴定，认定了事故原因及性质。

（一）直接原因

樊伟东未穿绝缘鞋和未戴绝缘手套，右肩斜扛着不锈钢伸缩直梯在10kv高压线下行走过程中（《通讯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操

作规程 YD5201-2014》第 4.3.9 条明确规定在电力线、电力设备下方或危险范围内，严禁使用金属伸缩梯）触电倒地，导致其触电死亡。樊伟东忽视安全、违规操作的行为是事故发生的直接原因。

（二）间接原因

造成此事故的间接原因有：

1. 中天顺达公司主要负责人崔艳艳，未建立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；未组织制定安全生产操作规程；未督促、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，未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；

2. 中天顺达公司未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；未健全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，未采取技术、管理措施，及时消除从业人员作业过程中的事故隐患；未向从业人员如实告知作业场所存在的危险因素、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措施。

（三）事故性质

鉴于以上原因分析，根据安全生产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调查组认定，该起事故是一起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。

三、对事故责任人员和责任单位的处理建议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调查组依据事故调查核实的情况和事故原因分析，对涉事单位及人员提出如下处理建议：

1. 崔艳艳作为单位的主要负责人，未建立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；未组织制定安全生产操作规程；未督促、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，未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；其行为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十八条第（一）项、第（二）项、第（五）项的规定。对事故发生负有领导责任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九十二条第（一）项的规定，建议由区安全

监督局给予崔艳艳上一年年收入 30%的行政处罚。

2. 中天顺达公司未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；未健全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，未采取技术、管理措施，及时消除从业人员作业过程中的事故隐患；未向从业人员如实告知作业场所存在的危险因素、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措施。其行为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、第三十八条第一款、第四十一条的规定。对事故发生负有管理责任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一百零九条第（一）项的规定，结合《北京市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》，建议由区安全监督局给予中天顺达公司 20 万元以上 35 万元以下的行政处罚。

四、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建议

为防止类似事故再次发生，事故调查组结合调查的情况，针对事故中暴露的问题，提出如下建议措施：

中天顺达公司要切实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、生产安全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；加强从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和技能培训，加大对外委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，提高操作人员的安全意识、操作技能和应急处置能力，防止类似事故的发生。